

证券代码：300506

证券简称：名家汇

公告编号：2021-087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已经届满，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将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一名为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3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审议，会议选举杨伟坚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监事的条件。

杨伟坚先生将与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 2 名非职工代表监事胡艳君、李娜娜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及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生效。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不低于三分之一，符合《公司章程》等规定。

特此公告。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9 月 14 日

附：简历

杨伟坚：男，1981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2006年1月加入名家汇，现任公司业务发展中心业务总监、贵州分公司负责人。自2012年9月起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杨伟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